**济南大学**

**春季呼吸道传染病防控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流感等呼吸道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预警通知》（教体艺厅[2018]1 号）精神，有效防控春季呼吸道传染病，保障学生身体健康和学校稳定，特制定本方案。

**一、提高认识，高度重视**

自去年入冬以来，我国大多数地区季节性流感流行，其他呼吸道传染病也处于高发态势。近几个月来，我国多数地区缺少有效降水，空气异常干燥，病原微生物极易随粉尘弥散到空气中，引起呼吸道传染病。随着气温回升，各种病原微生物的繁殖加速，与上述因素呈现叠加效应。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近期监测结果显示，上述情况可能持续一段时间。高校人群聚集、来源复杂，呼吸道传染病极易发生和流行。新学期开学，学生陆续返校，各种潜在危险因素急剧增加，呼吸道传染病防控形势严峻。为有效防控流感和其他呼吸道传染病在学校发生和流行，全校师生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传染病防控工作。

**二、联防联控，科学处置**

春季常见呼吸道传染病有流感、水痘、肺结核、麻疹、流行性脑膜炎、腮腺炎、风疹、猩红热等。要依据流行病学规律，严格遵循“高度重视、积极应对、联防联控、科学处置”的原则进行防控。

1、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广泛宣传、普及春季呼吸道传染病防治知识，强化全校师生员工防范意识，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做好人员、技术、物资和设备的应急储备工作，对可能出现的疫情及时分析和预警。

2、统一领导、依法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传染病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依法规范管理。成立学校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疫情处置工作。校医院牵头，协调学校各学院和有关部门建立快速反应机制，确保疫情的预警、发现、报告、处置等环节紧密衔接，快速反应，及时处置。

3、通力合作，联防联控。学校各有关学院和部门要密切配合、通力合作、资源共享、信息畅通，有效应对。

**三、明确责任，落实措施**

（一）一般措施

1、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济南大学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济大校字【2016】83号）和《济南大学结核病防控工作方案》等精神进行春季传播防控工作。

2、春季学期开学前后，广泛开展呼吸道传染病防治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强化师生员工的防护意识，提高科学防卫能力。

3、由学工处牵头组织各学院进一步完善学生因病缺课登记制度和病因追踪机制，及时掌握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状况。如果发现严重呼吸道传染病患者或疑似患者，督促其及时到正规医疗机构就诊，并通知校医院。

4、加强医疗设施建设，改善卫生条件，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确保学校教室、宿舍、厕所及其它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5、加强监督管理，确保饮食卫生及安全。

6、一旦出现疫情，严格按照国家和学校有关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管理规定，及时向上级卫生主管部门和学校领导汇报，积极配合、协调有关部门，做好传染病人和传染病密切接触者的救治、隔离、筛查、治疗和转诊等工作。

（二）关键措施

1、根据实际情况启动严重呼吸道传染病疫情日报告制度，加强校内疫情通报，杜绝迟报、漏报、谎报和瞒报。

2、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加强对发热、咳嗽、咳痰、胸痛等病人的追踪管理，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教室、图书馆、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

3、校医院、学工处和团委要广泛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通过各种形式宣传普及防控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防护能力。

4、对严重呼吸道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配合卫生部门做好隔离、筛查和医学观察等工作。

5、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避免人群的聚集，不组织和举办各类大型集会活动。

6、根据传染病出现的种类和病人的活动范围，调整教学计划和教学方式。按照上级疾病预防与控制专家建议，必要时实施停课。

7、尊重师生的知情权，主动、及时、准确地公布疫情及防治信息。对师生员工进行正确的引导，并进行心理疏导，消除师生员工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三）保障措施

1、人力资源保障。按照学校公共卫生管理工作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配备卫生技术人员，定期接受上级卫生部门组织的应急培训和演练，提升疫情处理快速反应和应对能力。

2、财力和物资保障。学校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和物资储备。

校医院联系电话

预防保健科：0531-82767129 医务科：0531-82767291

 2018年2月26日